



新生報到需知 教官室報告

報告人:林伯芳主任教官

食的部分

- 一、團體生活要尊重他人的感受及需求，營養午餐用餐時勿爭勿搶，注重衛生，用餐時應注意用餐禮節，不要端著餐盒在走廊上用餐。
- 二、禁止訂購外食、飲料：外訂食物由於來源無法控管，易造成同學飲食安全上的隱憂，一旦發生問題，傷害往往超出預期，為維護同學在校園生活中的安全，請勿違規訂購外食。
- 三、不邊走邊吃嚴重破壞同學優雅俊美的形象，隨手棄置的垃圾，更是校園髒亂的根源，請同學自我要求，至福利社買完東西後，請回到教室內再食用，垃圾請隨手做好分類。

衣的部分

本校服裝分為夏冬季制服及運動服，外套款式共三款(西裝外套、運動服外套、有帽外套(學聯會設計))，可依需求至少買一件外套，視個別需求酌增購，學生需依每日課表穿著，制服可穿皮鞋、布鞋或運動鞋，不可穿涼鞋及拖鞋。高中部每週三(除段考當日外需穿著校服外)為便服日，便服日可著班服、社服，另社團時段時方能換穿社團服裝，餘時段均穿本校規定之制服與運動服。國中部之便服日為週三，需依班級之秩序、整潔表現方能申請穿便服，本校服裝可混搭，遇有重要集會或場合，請依規定著制式服裝。

特別提醒「班服、社服不是校服」

學號示範(高中部-制服)
高一新生



學號繡法:
(男女均同)

中正高中
1 1 4 0 1 0 1

1. 左胸口袋之上
2. 藍色字體
3. 共2排
4. 不要繡名字

學 年 度 3 碼	班 級 碼 2 碼	座 號 碼 2 碼
-----------------------	-----------------------	-----------------------

學號示範(高中部-運動服)

繡法:



學號繡法:
(男女均同)

中正高中
1 1 4 0 1 0 1

左上臂(離袖口約
10公分處)繡上藍
色字學號

學 年 度 3 碼	班 級 碼 2 碼	座 號 碼 2 碼
-----------------------	-----------------------	-----------------------

衣的部分

1. 學生上學需背本校制式書包或本校學聯會設計背包(擇一)，因本校有便服日，為使保障校園安全及辨識本校學生，因此每日上學入校時需背本校書包或本校背包。
2. 如有需要體育課時可穿著自行購買之運動服等體育課程結束後再換回學校體育服，自行購買之**體育服**於更換後請用袋子裝好帶回清洗，勿晾掛於前走廊上，若須晾掛請班級自行購買曬衣架置於後走廊以不影響通道安全及美觀為原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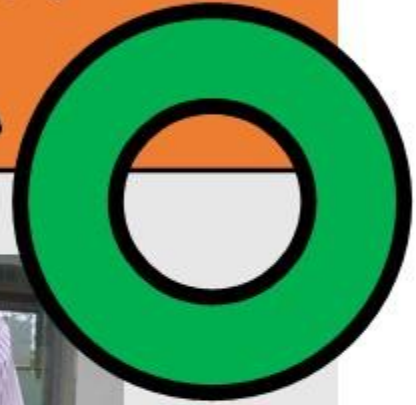
有關服儀-書包部分規定

僅背自用包



學生應依規定背學校書包(含背包)。

學校書包、背包
+ 自用包



生輔組關心你/妳



請同學注意！
雨天帶著運動鞋，
穿著拖鞋
到教室後，請
立刻換回運動
鞋！

住的部分

1. 居住偏遠地區、外縣市於校外賃居者請於開學調查實確實填寫相關資料，以便師長到住宿地點訪視。
2. 本校高中部學生最遲於08:00進入教室，週二如有重大集會活動請於0730時前到校，國中部均為07:30時前到校，提前到校之學生不可在校內遊蕩，在教室請安靜進行自主自習。每日自主自習為07:30-08:00。

行的部分

- ◆ 腳踏車進入大門口前，請下車牽行，進入校園後再慢速騎乘指定地點停放，自後門口進校直接牽到地下室，下地下室時請牽車步行，以免打滑摔車。
- ◆ 腳踏車停至地下停車場，放置於腳踏車停車格，請勿將腳踏車停放在機車停車格或隨意擺放，並將車子上鎖，貴重擺飾、配備請勿置於車上，以免發生失竊事件，腳踏車或配件難以尋回，請同學要配合。
- ◆ 腳踏車禁止雙載、禁止裝設火箭砲。

行的部分

- ◆ 學生騎乘腳踏車或家長騎乘機車搭載時應**配戴安全帽**，以維護自身的生命安全。
- ◆ 家長接送到校同學請注意：
 1. 中正一路由於上、下班期間交通流量龐大請遵守交通規則及大門現場員警或師長們指揮切勿隨意臨停避免造成交通事故及回堵情況。
 2. 請告知並隨時提醒家長勿在中正路校門路口進行迴轉，以免發生交通事故與影響車流，且易肇生車禍事件。

暑期辦理自行車考照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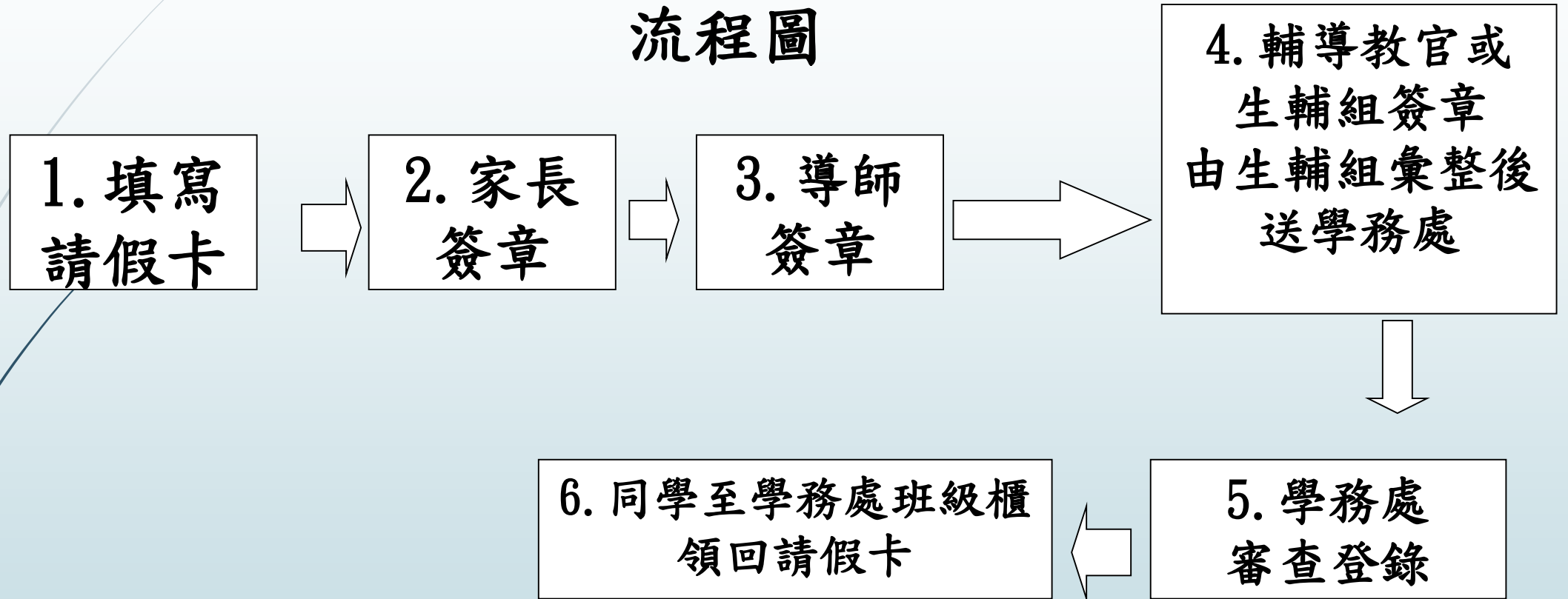


行的部分

- ◆ 本校交通便捷無論捷運、公車均位於學校周邊，同時，考量學生駕駛汽機車(含電動機車)經驗較為不足易肇生危險，兼且校園內汽機車停車位有限等因素，故不開放學生申請汽機車(含電動機車)停車
- ◆ 建國路與正義路口複雜、上放學時段交通流量大、汽機車用路人交通容忍度低及用路習慣不佳，極易造成交通安全事故，請同學多加運用「雨利便當店」前方之「斑馬線」及「交通號誌燈」通過馬路。

請假及臨時外出

請假 流程圖



臨時外出單注意事項提醒

高雄市立中正高中 學生臨時外出申請單

(簽名完成後，導師留存聯)

1	國/高	年 班	姓名
	事 由		
	外出時間	月 日	時 分
	回校時間	月 日	時 分
2	導 師 (代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已連繫家長 3	
4	學生事務處 (生輔組)		
	健康中心 護理人員	5 (病假核章)	

1.臨時外出處理程序:
 (1)先找導師說明需離校原因。
導師與家長聯繫確認學生家屬同意後，再向學務處(生輔組)辦理臨時外出手續。
 (2)如確定導師不在校，可找導師代理人(副導師或學務人員)協助聯繫並核章。
 (3)病假離校需至健康中心核章。
 2.國中生需家長到校接送，高中生需家長同意後並完成臨時外出流程，即可自行離校。
 3.不論是否已請假，對於高中後離校均需完成臨時外出申請表，未依規定者以缺課處理。
 4.病癒返校七日內，持相關證明，請辦請假手續，逾期視同曠課。事假無法事先請假時，須於事後經家長同意即提出證明請假，如不依的以曠課論。

高雄市立中正高中 學生臨時外出申請單

(簽名完成後，警衛室留存聯)

1	國/高	年 班	姓名
	事 由		
	外出時間	月 日	時 分
	回校時間	月 日	時 分
2	導 師 (代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已連繫家長 3	
4	學生事務處 (生輔組)		
	健康中心 護理人員	5 (病假核章)	

3 接送者:
 1.臨時外出處理程序:
 (1)先找導師說明需離校原因。
導師與家長聯繫確認學生家屬同意後，再向學務處(生輔組)辦理臨時外出手續。
 (2)如確定導師不在校，可找導師代理人(副導師或學務人員)協助聯繫並核章。
 (3)病假離校需至健康中心核章。
 2.國中生需家長到校接送，高中生需家長同意後並完成臨時外出流程，即可自行離校。
 3.不論是否已請假，對於高中後離校均需完成臨時外出申請表，未依規定者以缺課處理。
 4.病癒返校七日內，持相關證明，請辦請假手續，逾期視同曠課。事假無法事先請假時，須於事後經家長同意即提出證明請假，如不依的以曠課論。

請假外出流程事項

- 1.填寫基本資料:至**教官室**拿取**外出單**，書寫好班級、座號、姓名、外出與回校時間。
- 2.聯絡通知家長:導師或其代理人簽名並協助
- 3.聯繫知會家長(若導師不在可請副導或代導簽名，緊急時亦可請當節老師簽名，之後須告知導師)。

***高中生**:請導師**確認家長知悉後**才能讓學生請假離校，家長接送或自行返家(若病情或情況嚴重者亦須家長接送)。

***國中生**:請導師一定要**確認家人至到校接送**才可離校返家，**不能自行返家**。

4.生輔組核章:至**教官室**生輔組核章。

5.若請病假:須至健康中心核章。

6.補請假卡:返校後須**補簽請假卡**，若**病假者**須有醫師或看診證明才能請病假。

各項請假規定

(一) 公假：

請完成公假單程序申請程序，未完成相關程序者視同曠課。

(二) 病假：若為預診性質，應於請假日前一日完成請假手續。若因急病當日無法到校請假，請家長先以電話通知導師，病癒返校 7 日內(含假日)，附病假證明，補辦請假手續，逾期不得補請，視同曠課。

* 病假證明附註：

1. 病假1日(含)以內者，若持家長證明者，以事假登記。
2. 病假3日(不含)以下者，請持看診藥袋/收據。
3. 病假3日(含)以上者，請持醫生證明。

各項請假規定

(三) 生理假：學生因生理日致到校有困難者，每月得請

生理假1日，其請假日數併入病假計算。

(四) 喪假：須檢附證明或家長出具證明。

(五) 事假：

1. 須事先完成請假手續方為有效。

2. 考試期間及重要活動日程不准請事假。（直系親屬之婚、喪假例外）

3. 如因特殊事故無法事先請假時，須於事後到校當日應即提出證明補假，如不准仍以曠課論。